

新华保险旧伤揭秘：苏黎世保险赚百亿或涉行贿

作者：胡周义 2013 年 10 月 15 日

一、事件回顾

10 月 10 日,《英国每日电讯》报道称,该报获得了一份美国法庭文件,涉及两年前东方集团董事长张宏伟与其前雇员赵竑之间的民事诉讼。文件显示,中电国际董事长李小琳在 1995 年的一场宴会上介绍苏黎世保险集团高管与赵竑等人认识,苏黎世保险随后购入了东方集团董事长张宏伟所持有的新华人寿股份。报道称,为了这笔收购,苏黎世保险曾向新华人寿掌握的一个离岸账户打入 1690 万美元,而该款项曾被用于在美国行贿数位中国官员。在上述民事诉讼中,张宏伟指控赵竑侵吞了苏黎世保险支付的部分款项。

该文一出,令原本沉寂的这起两年前的诉讼案再次被外界关注。十年前,在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苏黎世保险有限公司率先进驻新华保险,如今在持股十年之后,随着新华保险相继登陆 A 股和 H 股市场,苏黎世保险也获得了巨额资本回报。也正因如此,市场对其当年的入驻仍持质疑。

10 月 11 日,涉事一方李小琳率先回应。11 日晚间,中电国际通过新浪微博发表声明称,受公司董事长李小琳委托发表声明,李小琳未与任何保险公司有个人往来,网上涉及的相关内容都是谣言,纯属恶意卑劣的中伤。此微博一发,迅速引来众多评论,微博转发量迅速过千次,其中李小琳“从事新华保险业的丈夫刘先生”成为话柄,致使公告遭到质疑。

10 月 13 日,涉事另一方面张宏伟也发布个人声明称,相关报道中所提及的李姓女士从未参与我公司及关联公司的任何商业行为,所称相关事宜纯属恶意的造谣中伤。张宏伟强调,公司及关联公司从未向苏黎世保险有限公司出售过任何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任何人查阅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后即可知事实。

截至目前,事件另一当事方新华保险一直未作正面回应,但据 10 月 15 日《京华时报》报道,该报记者从新华保险一内部高管处获悉,苏黎世入股新华保险是十几年前股东层面的事,公司成立至今合法合规,并不会对此事做过多回应。

二、舆情传播分析

（一）舆情传播范围分析

截至 10 月 15 日 16 点，有关“中电国际董事长李小琳卷入外资非法入股新华保险”的相关新闻传播量统计如下：传统媒体 6 篇（《英国每日电讯》、《21 世纪经济报道》及《京华时报》等），网络 109 篇，微博 5281 篇，博客 12 篇，股吧 38 篇。新华网、新浪网和凤凰网等各大网站均有转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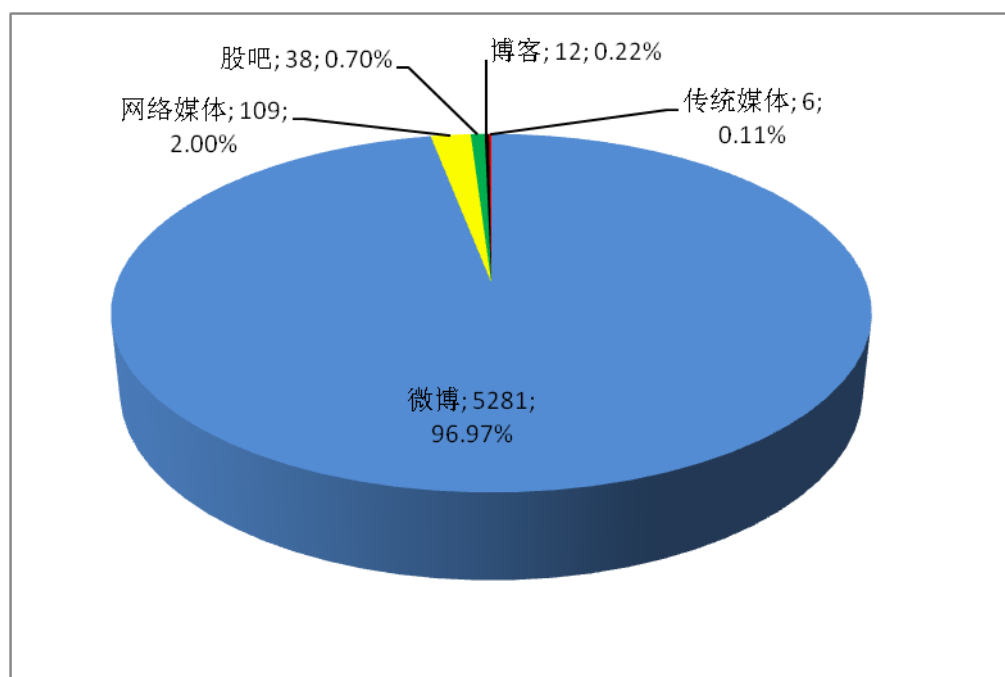


图 1 媒体报道量统计图

（二）舆情传播热点分析

10 月 10 日，《英国每日电讯》发文报道“中电国际董事长李小琳卷入外资非法入股新华保险”这一消息，引发国内媒体关注。

10 月 11 日，李小琳委托中电国际官方微博辟谣，公告声称“未与任何保险公司有个人往来，也不认识什么保险公司的人”，此话一出遭到网友质疑，网友纷纷搬出其“从事新华保险业的丈夫刘先生”，讽刺公告内容有假，还有一部分网友纷纷鼓励李小琳追究造谣者、传谣者法律责任的权利，“究竟是谁造谣”成为网友调侃的又一话题。随着该事件

在微博上的热炒，相关信息也迅速扩散。

截至 10 月 15 日 16 点，中电国际官网发布的这则声明微博已经被转发 3950 次，评论 219 条，该消息已经在微博上形成围观。



10 月 13 日，涉事另一方面张宏伟也出面辟谣。张宏伟的辟谣虽未招来质疑，但涉事多方连番辟谣也足够吸引公众目光。

10 月 14 日至 15 日，多家媒体纷纷就此事发文，《英国每日电讯》的消息、李小琳的微博辟谣以及张宏伟的个人声明都被一一报道，两年前张宏伟与其前雇员赵竑之间的民事诉讼以及案件背后黑幕等消息再次被外界多方解读，此外，苏黎世保险因持股新华保险，十年间已获得巨额回报，这也引来了外界质疑。

截至 10 月 15 日 16 点，《21 世纪经济报道》的文章《新华保险旧伤揭秘：苏黎世保险赚百亿或涉行贿》的新闻热度达 82.53，属于高热度的红色区域，表明相关信息已经大范围传播。

（三） 舆情指标分析

据“新财富舆情研究中心”监测数据显示，“中电国际董事长李小琳卷入外资非法入股新华保险”一事影响了“东方集团”和“新华保险”两家上市公司的舆情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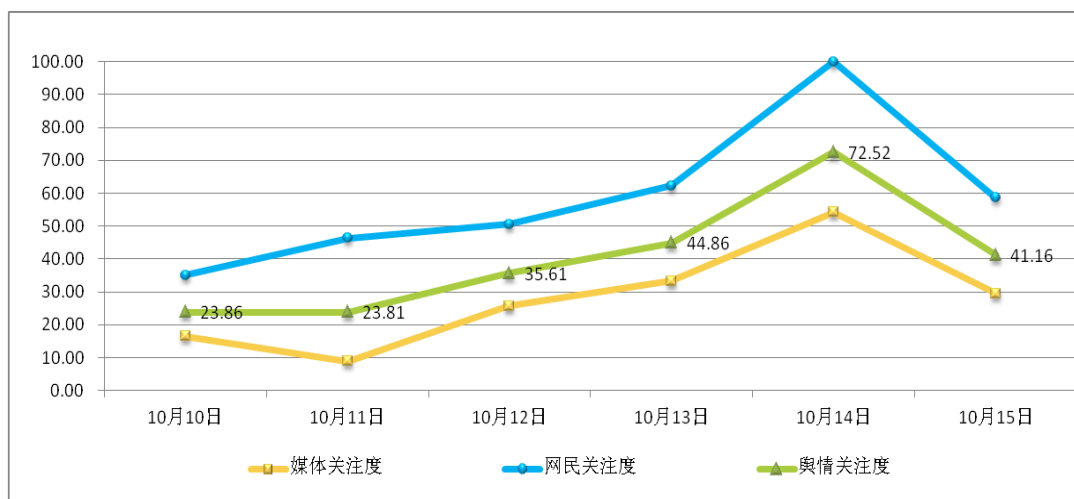


图 2 东方集团舆情指标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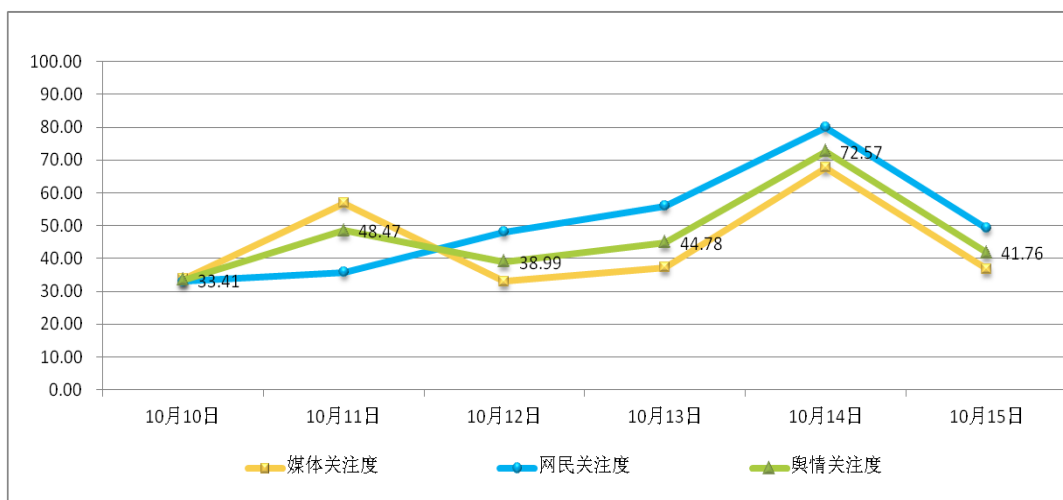


图 3 新华保险舆情指标变化

10月10日《英国每日电讯》报道了“中电国际董事长李小琳卷入外资非法入股新华保险”的消息，但在事件发酵初期并未影响东方集团及新华保险的舆情走势。10月11日，李小琳通过中电国际发布辟谣微博，东方集团和新华保险的网络关注度都出现上升，其中新华保险因近期通过媒体宣传一系列保险营销活动，故媒体关注度略高。

随着事件在网络的热潮，东方集团及新华保险的媒体关注度及网民关注度都逐渐上升，10月13日，东方集团董事长张宏伟也出面辟谣，尽管处于周末，但两家上市公司的舆情关注度指标仍出现上升。10月14日，多家媒体发文报道该事件，事件各方的消息得到广泛传播，东方集团及新华保险的舆情指标均有明显上升。10月15日，相关消息仍在扩散

阶段，两公司舆情指标均有下滑，但相较事件发生之前的水平仍处于较高位置。

三、各方声音

（一）事件当事方回应

1. 李小琳回应称不认识什么保险公司的人

10月11日晚间，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新浪官方微博受其公司董事长李小琳委托发表声明称，李小琳未与任何保险公司有个人往来，也不认识什么保险公司的人；网上关于其涉及什么保险交易的谣言，纯属恶意卑劣的中伤。

2. 张宏伟发布个人声明称相关事宜纯属造谣

10月13日，张宏伟发布个人声明表示，“报道中所提及的李姓女士从未参与我公司及关联公司的任何商业行为，所称相关事宜纯属恶意的造谣中伤。”

张宏伟强调，公司及关联公司从未向苏黎世保险有限公司出售过任何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任何人查阅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后即可知事实。

而对于收取的1690万美元费用，张宏伟则认为，东方集团香港公司曾协助苏黎世保险有限公司开拓中国市场，东方集团香港公司所收取的1690万美元费用属正常商业行为；具体经办过程中出现的内部员工侵占问题，公司正在通过法律手段解决。

3. 新华保险内部人士表示不作回应

新华保险方面虽一直未对外公开回应，但10月15日，《京华时报》发文称，该报记者从新华保险一内部高管处获悉，苏黎世入股新华保险是十几年前股东层面的事，公司成立至今合法合规，并不会对此事做过多回应。

（二）微博观点

“中电国际董事长李小琳卷入外资非法入股新华保险”的消息传播到微博之后，立即引起了网友的关注，其中李小琳通过中电国际官方网站发布的辟谣公告成为网民围观焦点，该则公告也引起了网友诸多质疑。

1. 质疑微博涉及的“保险公司”相关内容

@我长得像小桔子：“李小琳未与任何保险公司有个人往来，也不认识什么保险公司的人”，没必要这么撇清吧？就说不认识苏黎世保险和新华保险的人就行了。难道没买过保险？不认识保险业务员？

@猎猪 12：“李小琳未与任何保险公司有个人往来，也不认识什么保险公司的人”有点绝对吧？可能鸟蛋公主从来没买过车险，也从未被街头卖保险的搭讪过。

@欲醉红尘 A：“李小琳未与任何保险公司有个人往来，也不认识什么保险公司的人”。话说得如此绝对，可见其真假立判。更何况还似乎有自相矛盾之处：既然不认识保险公司的人，何必又要强调未与保险公司有“个人往来”？意思是有“公务往来”了？既有“公务往来”，为什么又不认识保险公司的人呢？

2. 支持李小琳起诉媒体

@黄上 7：强烈要求：李小琳女士状告造谣惑众的人！

@sidy4：支持李小琳女士打击洋谣，付诸行动起诉英国每日电讯报。

@132 卡拉：支持李小琳起诉对方造谣罪，以让事实真相大白于天下，还真相一个公平。

3. 要求立案调查

@炖小闲：不能自我声明，要立案调查，不然，李小琳永担恶名。因为，没有正规的调查，我历来是信谣言的。

@网络绵羊：坚决支持李小琳，身正不怕影斜，让中纪委来好好查查吧

4. 表示因声明才关注此事

@山流 w：没有这个官方声明，我还真不知道网上关于李小琳涉及什么保险交易的谣言。谣言内容是什么，说来听听。

@王以超：只有澄清，我们才知道。。。

5. 质疑“官博辟谣”

@难得清净处：官博也保过刘铁男。且看下场！

四、新财富舆情分析师观点

10月10日，“中电国际董事长李小琳卷入外资非法入股新华保险”一事被外媒报道，随后消息传到国内，李小琳方面通过微博辟谣，引来广泛关注，随后张宏伟也出面辟谣，当事方接连辟谣令事件不断升温，媒体纷纷发文报道。对于此次舆情事件，新财富舆情分析师认为有以下特点：

1.事件因牵涉到知名人物而备受关注

此次事件“中电国际董事长李小琳卷入外资非法入股新华保险”，知名人物李小琳成为引爆此次事件的关键点。知名人物聚焦度高，新闻性强，一直都是媒体及大众关注的焦点。对于舆情而言，知名人物具有“标签式”的作用，会迅速吸引大众眼球，增加事件的曝光度。

2. 多方辟谣令事件越炒越热

此次事件一出，10月11日事件当事一方立即就对事件进行了辟谣，从微博数据可以看出，几日之内，辟谣微博已经被转发三千余次，已经形成围观之势，因辟谣引发的话题不断，事件也因此越炒越热。10月13日，事件另一方张宏伟也趁势发表个人声明，再次进行辟谣，但辟谣效果也有限。接连两位事件当事人均进行了公开辟谣，而事件当事方新华保险沉默以对，反倒激起外界兴趣，其中《京华时报》就通过各种途径采访到内部人士观点，对于新华保险而言就显得十分被动。可见多方的辟谣反倒令事件越炒越热，多个当事人无序的回应也将对负面舆情应对和处理造成阻碍，舆情很可能因为不断的热炒而变得不可控制。

3.微博成为舆情的主要推手

10月11日，事件当事方李小琳通过微博进行公开辟谣，但反倒令事件越炒越热。其中主要有两点原因，首先，李小琳的微博内容“不认识什么保险人士”遭到网友广泛质疑，进而微博的整体真实性甚至李小琳个人声誉都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其次，微博本身就具备消息传播快传播范围广的特性，一旦事件具备话题性，传播十分迅速，相关消息在短期内就能实现大范围传播。

4.事件话题性已经打开 后续舆情有待关注

虽然目前事件的真实性以及相关案件的具体情况并无结论，但事件的话题性已经打开，

据“新财富舆情中心”监测显示，相关公司的关注度也在几日之内已经明显上升。目前，负面舆情主要集中在部分事件当事人引发的话题上，对上市公司的质疑还较少，但相关事件正在进一步发酵之中，媒体将会继续对事件进行追踪，建议两家上市公司保持一致的应对，随时关注舆情动态，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同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更多舆情，请关注新财富舆情中心微博

<http://weibo.com/xcfyqjk>

